2019年度运城市级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

2019年，我市市本级上级补助收入为369964万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收入39932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收入361119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-31087万元。

2019年，市对县转移支付数为2238534万元。

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1913327万元，主要是市级统筹中央、省等补助资金，通过一般转移支付安排的补助市县资金，主要为：体制补助支出2347万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支出818604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231346万元，结算补助支出84808万元,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023万元，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10710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943万元，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417万元，城乡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支出7677万元，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111659万元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41368万元，产粮(油)大县奖励资金支出11071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1558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支出149956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2693万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29217万元，财政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支出399888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出7042万元。

专项转移支付支出325207万元，主要涉及公共安全、科技、教育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卫生健康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、农林水、交通运输等方面。